辽宁省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2025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市场监管综合执法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负责建立和完善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及稽查办案的制度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组织综合行政执法有关专项工作和重大执法活动，对跨区域案件、重大案件依法进行查处，负责对全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指导、协调、检查和监督。

（三）负责市场主体准入、生产、经营（服务）、交易中的有关违法行为查处工作。

（四）负责食品（含食用农产品、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等特殊食品，下同）生产、销售和餐饮服务业、盐业、酒类食品安全等相关违法行为查处工作；负责经营无合法来源凭证的进口食品、网络销售食品等违法行为查处工作。

（五）负责职责权限内的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等经营和使用中的相关违法行为查处工作。

（六）负责产品质量、计量、标准化、认证认可等方面违法行为查处工作。

（七）负责登记注册、不正当竞争、走私贩私、违法直销、传销、经营无合法来源凭证的进口商品、广告、合同、拍卖等相关违法行为查处工作。

（八）负责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违法行为查处工作。

（九）负责依法配合查处利用市场优势地位实施垄断牟取超额利润的违法行为工作。

（十）负责知识产权保护执法工作，依法查处假冒专利、侵犯商标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

（十一）负责依法查处盐务和商务领域内的违法行为。

（十二）负责举报投诉平台信息化建设及数据的汇总分析、管理使用工作。负责受理投诉举报，查办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案件。负责指导县（市）区有关市场监管咨询、投诉的受理和处理等相关工作。

（十三）负责法律、法规规定的权限范围内其它违法行为的查处工作以及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机构及人员情况。

一、内设机构

(一）党群工作科。

负责党建、群团、统战工作，负责党员教育、管理、监督，负责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内监督，负责精神文明建设和意识形态等工作，负责干部年度（绩效）考核、日常管理、培训、劳资、社会保险管理工作，负责退休干部管理与服务工作。负责研究制定监督考核办法，负责各项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和行政效能、政风行风等工作。

（二）人事科。

承担干部年度考核、日常管理、劳资、社会保险管理工作，承担退休干部管理与服务工作。承担外事管理工作。

（三）后勤保障科。

负责会务、网络维护、办公用品采买和固定资产日常管理维护、车辆管理、安全保卫、行政执法保障等工作。

（四）法制科。

负责宣传、贯彻市场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规章。负责行政处罚案件的审核和听证工作，承担依法依规规范执法程序、自由裁量权的规范使用和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承担或参与有关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营商环境建设和“三项”制度（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落实。负责督促指导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示，指导案件查办工作。

（五）业务指导督办科。

负责承担上级部门有关业务工作和指导各县（市）执法工作；负责执法事项清单制定、业务培训和执法统计分析工作；负责拟定执法及稽查办案的制度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协调相关执法部门开展有关执法衔接配合工作；负责监督和统筹协调县（市）执法办案工作；负责本系管辖权争议案件的指导定管辖工作；负责应对突发事件涉及市场监督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统一指挥协调工作。

（六）专项整顿办公室（举报受理科）。

负责打击侵犯知识产权、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和专项整顿部署工作；负责部署市场监管领域专项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对举报、交办、转办及市、区两级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据监督检查权等途径发现的违法行为线索和案件等受理、分拨、督办反馈等工作；负责对案件举报线索（据）、市场违法动向进行归集分析提出建

议；负责举报有关奖励政策执行、奖励告知、奖励标准审定和奖励发放等工作。

三、分支机构

四、(一）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渤海大队。

负责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渤海分局监管辖区渤海街道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不含特种设备）。

（二）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兴工大队。

负责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兴工分局监管辖区兴工街道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不含特种设备）。

（三）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连山大队。

负责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连山分局监管辖区连山街道、水泥街道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不含特种设备）。

（四）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化工大队。

负责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化工分局监管辖区化工街道、化机街道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不含特种设备）。

（五）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站前大队。

负责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站前分局监管辖区站前街道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不含特种设备）。

（六）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石油大队。

负责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石油分局监管辖区石油街道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不含特种设备）。

(七）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锦郊大队。

负责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锦郊分局监管辖区锦郊街道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不含特种设备）。

（八）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打渔山大队。负责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打渔山分局监管辖区塔山乡、打渔山园区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不含特种设备）。

（九）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寺儿堡大队。

负责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寺儿堡分局监管辖区寺儿堡镇、沙河营乡、杨郊乡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不含特种设备）。

（十）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专业市场大队。

负责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专业市场管理分局监管辖区内

（运输车辆、蔬菜批发市场、家具市场和周边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不含特种设备）。

（十一）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马仗房大队。

负责龙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马仗房分局监管辖区马仗房街道、葫芦岛街道、北港街道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不 含特种设备）。

（十二）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玉皇大队。

负责龙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玉皇分局监管辖区玉皇街道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不含特种设备）。

（十三）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商务区大队。

负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监管辖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区域内和龙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商务区分局监管辖区双树乡、滨海街道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不含特种设备）。

（十四）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龙湾大队。

负责龙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龙湾分局监管辖区龙湾街道、双龙街道、连湾街道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不含特种设备）。

（十五）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高桥大队。

负责南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桥分局、龙腾分局监管辖区高桥镇、龙腾街道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不含特种设备）。

（十六）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虹螺观大队。

负责南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金星分局、虹螺蚬分局监管辖区金星镇、大兴乡、虹螺蚬镇、张相公乡、台集屯镇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不含特种设备）。

（十七）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九龙大队。

负责南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三家子分局、九龙分局监管辖区暖池塘镇、缸密岭镇、九龙街道、沙锅屯乡、沙锅屯街道、黄土坎乡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不含特种设备）。

（十八）直属执法大队

负责全市市场监督管理领域大案要案和疑难案件的查处和督办工作，承担协调跨区域案件的查处工作，承担省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交办案件的查处工作。依法配合查处利用市场优势地位实施垄断牟取超额利润的违法行为。依法查处重点行业和区域的不正当竞争、走私贩私的违法行为。依法组织查处违法直销、传销等违法行为。

五、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

核定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人员编制 136 名，

事业编制 136 名(含工勤人员编制 3 名),经费渠道为财政全部补助。核定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领导职数5名,其中队长职数 1 名(副县级)、副队长职数 4 名(正科级):核定中层科级领导职数 50 名,其中正科级领导职数 24 名、副科级领导职数26名。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2025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总计 1,910.36 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 1,910.36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10.3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259.10 万元，增长 15.69%。主要原因：人员变动。

（二）支出总计 1,910.36 万元，包括：

1.基本支出 1,889.13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98.89%。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685.6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8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62 万元。

2.项目支出 21.23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1.11%。主要包括中央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走私国家禁止出口冻品销毁、市场监管专项

业务支出等业务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支出总计的0.00%。

4.经营支出0.00万元，占支出总计的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支出总计的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259.10万元，增长15.69%。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因机构改革，原连山区整体转隶人员养老保险账户无法转到我单位（停保状态），2024.12月补缴2020.4——2024.12月养老保险及及职业年金单位部分，2025年1月开始正常续缴。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上级拨款已在本年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910.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89.13万元，项目支出21.23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59.10万元，增长15.69%，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因机构改革，原连山区整体转隶人员养老保险账户无法转到我单位（停保状态），2024.12月补缴2020.4——2024.12月养老保险及及职业年金单位部分，2025年1月开始正常续缴。与年初预算相比，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25.32%，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23.93%，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10.36万元。按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348.61万元，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1,327.38万元，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情况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21.23万元，主要是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情况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4.73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4.43万元，主要是退休取暖费、独生子女费、书报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情况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15.66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社保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20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情况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9.04万元，主要是补缴原连山整体转隶人员2020.4-2024.12职业年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情况

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0 万元，主要是工资福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情况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15.60 万元，主要是抚恤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情况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0 万元，主要是工资福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情况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 64.07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56.33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医疗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情况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7.74 万元，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情况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 122.97 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22.97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公积金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情况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16.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6.50 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该项预算。2025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5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该项预算等。

2.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该项预算。2025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5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该项预算等原因。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6.5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00%。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比上年减少 1.10 万元,下降 6.25%，主要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支出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5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等，

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0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89.1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711.3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公用经费177.83万元，主要包括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事业单位。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5 年度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 / 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2025 年度应编制部门（单位）项目目标共 2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项目目标共 2 个，编制项目绩效目标的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 / 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

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

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9.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

督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10.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348.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74.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4.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2.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10.3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10.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910.36	**总计**	62	1,910.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10.36**	**1,910.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8.61	1,348.61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48.61	1,348.61					
2013850	事业运行	1,327.38	1,327.3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23	21.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4.73	374.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9.13	359.1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43	14.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5.66	315.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04	29.04					
20808	抚恤	15.60	15.60					
2080802	伤残抚恤	15.60	15.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07	64.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07	64.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33	56.3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4	7.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97	122.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97	122.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97	122.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10.36**	**1,889.13**	**21.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8.61	1,327.38	21.2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48.61	1,327.38	21.23			
2013850	事业运行	1,327.38	1,327.3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23		21.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4.73	374.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9.13	359.1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43	14.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5.66	315.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04	29.04				
20808	抚恤	15.60	15.60				
2080802	伤残抚恤	15.60	15.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07	64.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07	64.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33	56.3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4	7.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97	122.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97	122.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97	122.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10.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48.61	1,348.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74.72	374.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4.07	64.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2.97	122.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10.3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10.36	1,910.3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910.36	总计	64	1,910.36	1,910.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10.36**	**1,889.13**	**21.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8.61	1,327.38	21.2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48.61	1,327.38	21.23
2013850	事业运行	1,327.38	1,327.3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23		21.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4.73	374.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9.13	359.1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43	14.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5.66	315.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04	29.04	
20808	抚恤	15.60	15.60	
2080802	伤残抚恤	15.60	15.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07	64.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07	64.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33	56.3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4	7.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97	122.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97	122.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97	122.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85.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8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85.10	30201	办公费	23.6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7.20	30203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2.5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5.52	30206	电费	1.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5.66	30207	邮电费	1.0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04	30208	取暖费	15.4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3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7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74	30211	差旅费	9.7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2.97	30213	维修（护）费	7.54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1.5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62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9.76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5.6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16.6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7	30228	工会经费	15.55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50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21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6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711.30	公用经费合计					177.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6.50	16.50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6.50	16.5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50	16.5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112005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2114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1524.38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1524.38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491.01	1430.47	95.93%	13.3	12.75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329.33	322.6	97.95%	13.3	13.02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36.07	136.06	99.99%	13.4	13.39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完成当年任务，有效完成本年目标	已完成年初制定的各项绩效任务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4	4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4	4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4	4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4	4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4	4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8	1.8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6	1.6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企业满意度	>=	100	%	100	1	6.8	6.8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民众满意度	>=	100	%	100	1	6.6	6.6						
		主管部门满意度	完成度		按时完成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6.6	6.6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能力提升		能力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2.5	2.5						
			执法水平提升		能力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99.16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缉私工作相关经费				
主管部门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6.39	全年执行数（万元）	16.23	执行率	99.01%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国家有效地揭制了冻品走私活动，保障了市场食品安全和消费者合法权益，促进了冻品行业的健康发展，按预期实现本次销毁任务。	全部或基本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突发、重大的特殊紧急市场监管执法任务数	>=	7800	件	7800	100%	8.3	8.3							
			强制销毁数量	>=	111660	千克	111660	100%	8.3	8.3							
			销毁动物产品完成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不合格食品处置率	>=	100	%	100	100%	8.3	8.3							
			食品卫生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成本指标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抽检成本	<=	100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消费者投诉处理率	>=	100	%	100	100%	13.3	13.3							
			消费者有效投诉率	<=	100	%	100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食品公共服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4	13.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	全年执行数（万元）	5	执行率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1.通过开展监督抽检，以发现问题、防控风险为基本原则，寻找和清除危害人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的食品 2. 通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抽检，发现食品安全潜在隐患，破解行业、企业潜规则，防控食品安全隐患 3.开展评价性抽检，客观反映我省食品安全状况，合格率达到 98%以上。	已完成年初制定的各项绩效任务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健食品抽检数	>=	300	份	300	100%	6.2	6.2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数	>=	300	份	300	100%	6.2	6.2							
			食品抽检数批次	=	300	批次	300	100%	6.2	6.2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任务完成率	>=	85	%	85	100%	6.2	6.2							
			食品抽检完成率	>=	85	%	85	100%	6.2	6.2							
			食品生产企业日常监督检查覆盖率	>=	85	%	85	100%	6.6	6.6							
		时效指	食品安全宣传	>=	100	%	100	100%	6.2	6.2							

		标	的及时率														
		成本指标	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验成本	<=	2000	元	2000	100%	6.2	6.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		持续跟踪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食品行业发展		持续促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食品公共服务满意度	>=	85	%	85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食品公众服务满意度	>=	85	%	85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